

证券代码：832084

证券简称：深川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驻地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益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578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.7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副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因此，提议公司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

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5,100,873.6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,318,606.91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1,3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1,3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,13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（含 3000 万元）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。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。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，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原监事高杰女士提出辞职，拟提名王晓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将与其他监事共同 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 王晓东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78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晓武、刘化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晓东	监事	任职	2025 年 4 月 15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深川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16 日